

### 点亮社区矫正“归航灯”

市司法局

## 举办社区矫正对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12月18日,市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与团市委青翼家心理师联合举办社区矫正对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李慧景应邀授课,5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参加活动。

活动中,李慧景简要介绍了情绪的重要性。为了让理论更加贴近实际生活,李慧景设计了一系列互动环节,如“踢猫效应”的角色扮演、创意表演

以及圆桌论坛等。这些活动帮助社区矫正对象亲身体验不同情绪状态下的内心感受,并帮助他们用更健康的方式表达和处理情绪。

“以前总觉得自己的情绪容易失控,现在知道可以通过改变思维方式来改善这种情况。”一名社区矫正对象在小组研讨时高度评价此次课程。

张恒通

市司法局、市公安局

## 举办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

为强化社区矫正对象规矩意识,抓好重点人群管理,维护社会安全稳定,12月19日,市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联合市公安局治安大队,举办了“珍爱自由、敬畏法律”警示教育,4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参加活动。

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教导员何欢欢通过生动的案例分析、法律讲解和互动问答等形式,告诫社区矫正对象要珍惜眼前的矫正机会,提高自我约束能力,严守

监管规定,让社区矫正对象深刻认识到违法的严重后果,明晰自由的珍贵与法律的威严,鼓励其早日回归社会。

下一步,市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将深化与市公安局治安大队的协同合作,分批次、分类别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实现重点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全覆盖,形成齐抓共管重点人群管理的良好局面,共同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凝聚政法合力。

张恒通

### 庭审“零距离”



庭审现场

为进一步做好代表委员监督联络工作,提升司法透明度,12月20日,市法院民一庭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市政协委员赵卫锋、随伟杰以及部分群众走进法院,主动开门接受代表委员监督,听取意见建议,提高司法能力。

“现在开庭!”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参加活动的政协委员以及群众代表共同旁听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庭审。庭审过程中,主审法官依法有序推进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等法定程序,将“释法明理”穿插融合在整个庭审中,庭审现场庄重严肃,严谨有序,过程高效规范。代表委员们通过此次“零距离”旁听案件审理,对法院审判流程也有了更加直观的了解。

下一步,市法院将立足审判职能,不断丰富“公众开放日”内容,提升开放层次、注重开放效果,积极邀请社会各界人士走进法院,了解法院,亲身感受法院工作氛围,进一步扩大法治宣传范围,不断提高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

张怡游

市法院邀请政协委员旁听庭审

### 法润少年心

## 暖冬送法进校园 法治护航伴成长

为帮助未成年人树立自我保护意识和法律意识,做到知法、学法、守法、用法,近日,市法院钟楼法庭法官智亚利走进寄料镇金娃娃好迪学校,开展法治宣讲活动,为孩子们的心灵播撒下法治的种子。

课堂上,智亚利结合孩子们的年龄特点、心理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大家讲述了未成年人日常交易行为的法律效力、未成年是否能够接受赠与、未成年侵权由谁承担赔偿责任等多个方面的问题。智亚利又结合真实案例,采用互动提问的方式向同学们讲解了未成年人犯罪的

危害及严重后果,引导学生远离违法犯罪。同时,向同学们重点阐述了什么是校园欺凌、面对校园欺凌应该如何做、常见的性侵害手段以及遭遇侵害后如何正确保护自己等方面的问题。

同学们积极踊跃地参与提问环节,现场气氛热烈,精彩的法治宣讲课堂赢得了同学们的一致好评。

此次法治宣讲活动,通过简单易懂的语言讲解和生动形象的案例展示,将法律知识以孩子们喜闻乐见的形式,浸润到孩子们的心田。

王珮瑶



与同学们互动交流

## “零距离”旁听 “沉浸式”普法

为进一步推动司法公开,增强辖区群众法治意识,近日,市法院庭下法庭邀请辖区群众代表走进法庭,旁听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庭审,让群众“零距离”感受旁听庭审,“沉浸式”接受普法教育。

随着法槌敲响,庭审正式开始。整个庭审现场庄严肃穆,秩序井然,旁听人员认真聆听。双方当事人和审判长的主持下就本案事实、证据及法律适用等争议焦点充分发表意见,庭审活动公开透明,程序规范严谨。

庭审结束后,旁听群众对此次庭审活动给予高度评价。大家纷纷表示,通过旁听,进一步提升了自身法律素养,希望以后法庭多举办此类活动,让更多群众走进法院,近距离接受法治教育。

此次旁听庭审活动,让群众“零距离”接触庭审现场,感受真实的庭审流程,“面对面”学习法律法规,为旁听的群众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达到了“审理一案 教育一片”的良好法治宣传效果。

陈悦

## 一线“枫”景

### 来自千里之外的三个“赞”

近日,市法院立案庭同时收到了三个省外寄来的快递,里面竟是三家企业不约而同送来的三面锦旗,以表达对立案庭优质高效的诉讼服务的赞许和感谢。

“诉讼无小事,事事关民心”。基层法院立案庭作为人民法院擦亮司法为民的第一道窗口,是人民群众表达诉求、开展诉讼活动的第一站,也是人民法院联系群众、服务群众、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的最前沿。因此,立案庭用真心真情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诉讼服务,以实际行动为群众办实事、干好事、解

难事,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司法需求。

2024年以来,市法院立案庭充分发挥“互联网+”诉讼服务的优势,让线上服务不再是“空中楼阁”,利用互联网提供的多渠道立案方式,积极推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网上缴费等司法服务,让线上诉讼常态化,让高效便捷的诉讼服务看得见摸得着。

此次赠送锦旗的三家省外企业也正是得益于此,在立案庭干警的耐心指导下,身处千里之外却可“足不出户”坐享便捷诉讼服务。

李世昌

### 诉前调解显“枫”采 一面锦旗表谢意

“没想到这么快就解决了我们的纠纷,真的太感谢你们了。”近日,一起合同纠纷案件的当事人来到市法院汝南街道诉调对接工作站,将一面写有“为民服务,公正调解”的锦旗交到特邀调解员王冬梅手中,以表达其对该调解工作的肯定与赞许。

2019年12月30日,原告某水务公司与被告某实业公司达成供水约定,原告按照约定给被告公司供水。后经双方核算,被告拖欠原告水费23648.8元,原告多次催促被告支付水费,但被告迟迟未予支付。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将

被告诉至法院。

考虑到该案法律关系并不复杂,调解对双方来说是最高效的解决纠纷方式,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市法院委派汝南街道诉调对接工作站开展诉前调解。在调解过程中,经验丰富的调解员王冬梅认真听取双方意见诉求,耐心解释相关法律法规,为双方分析利害关系,积极寻找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经过多次沟通和协商,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确认截至2024年11月27日拖欠水费共计13648.8元,定于2024年12月31日前付清。至此,该合同纠纷案件得以圆满化解。

李世昌

近日,市法院钟楼法庭智亚利团队利用一天时间成功调解3起案件,总标的额300余万元,用公正与效率赢得了当事人的一致点赞。

#### 化繁为简,优化营商环境

被告某建设公司将案涉工程承包给原告蒋某某,完工后仅支付部分工程款,剩余300余万元工程款至今未付。考虑到该案法律关系复杂、标的额较大,为减少当事人诉累,保护中小企业发展,法官组织各方当事人庭前调解并对账,最终确定欠付工程款200余万元。经过多轮调解后,双方终于放下分歧,被告某建设公司同意偿还下欠款项200余万元。

#### 兼顾法与情 为企业纾困解难

原告甲公司与被告乙公司签订分包合同,原告按合同履行完毕后,被告欠原告30余万元工程款未付。法官收到该案后,迅速确定调解方向,一方面从法理的角度督促乙公司正视还款责任,另一方面从情理的角度劝说甲公司理解乙公司当前的资金困境,给予其一定宽限。经过法官耐心释法明理,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约定分期支付工程款,案件圆满解决。

#### 背靠背调解 巧化纠纷暖民心

### 一日调三案

### 跑出解纷加速度

原告张某为被告徐某提供劳务时,不慎受伤,导致其身体多处骨折,双方就赔偿问题发生纠纷,诉至法院后张某为确认赔偿费用申请鉴定。法官向双方当事人询问相关情况,了解到双方均有调解意向,遂采用“背靠背调解”的方式,分析双方存在的过错,积极引导双方表达诉求,让双方尝试“换位思考”。最终,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徐某同意赔偿张某各项费用5万元,张某自愿放弃鉴定并承担本案诉讼费,案件得以妥善化解。

一日调三案,既提高了办案效率,又促进了矛盾实质性化解。

姜楠 王珮瑶

正义看得见



据河南日报